

禁止入内 KEEP OUT

禁止入内 KEEP OUT

解体諸因

(日) 西澤保彦

○著 苏友友 ○译



SEU 2605421

禁止入内 KEEP OUT

KEEP OUT 禁止入内 KEEP OUT

I313.45
589/-2

解体诸因

(日)西泽保彦 著
苏友友 译



1833.73

《Kaitaishoin》

© Nishizawa Yasuhiko

All rights reserved.

Original Japanese edition published by KODANSHA LTD.

Publication rights for Simplified Chinese character edition arranged with

KODANSHA LTD. through KODANSHA BEIJING CULTURE LTD. Beijing, China.

著作权合同登记图字：01-2010-1643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解体诸因 /（日）西泽保彦著；苏友友译。—2 版。—北京：新星出版社，2012.5

ISBN 978 - 7 - 5133 - 0671 - 3

I. ①解… II. ①西… ②苏… III. ①长篇小说－日本－现代 IV. ①I313.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2）第 071541 号



解体诸因

（日）西泽保彦 著；苏友友 译

策 划：褚 盟

责任 编辑：褚 盟

责任 印制：韦 舰

装帧 设计：九 一

出版发行：新星出版社

出版人：谢 刚

社 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丙3号楼 100044

网 址：www.newstarpress.com

电 话：010-88310888

传 真：010-65270449

法律 顾 问：北京市大成律师事务所

读者 服 务：010-88310800 service@newstarpress.com

邮 购 地 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丙3号楼 100044

印 刷：三河市南阳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910mm×1230mm 1/32

印 张：11

字 数：264 千字

版 次：2012年5月第二版 2012年5月第一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 - 7 - 5133 - 0671 - 3

定 价：28.00 元

午夜文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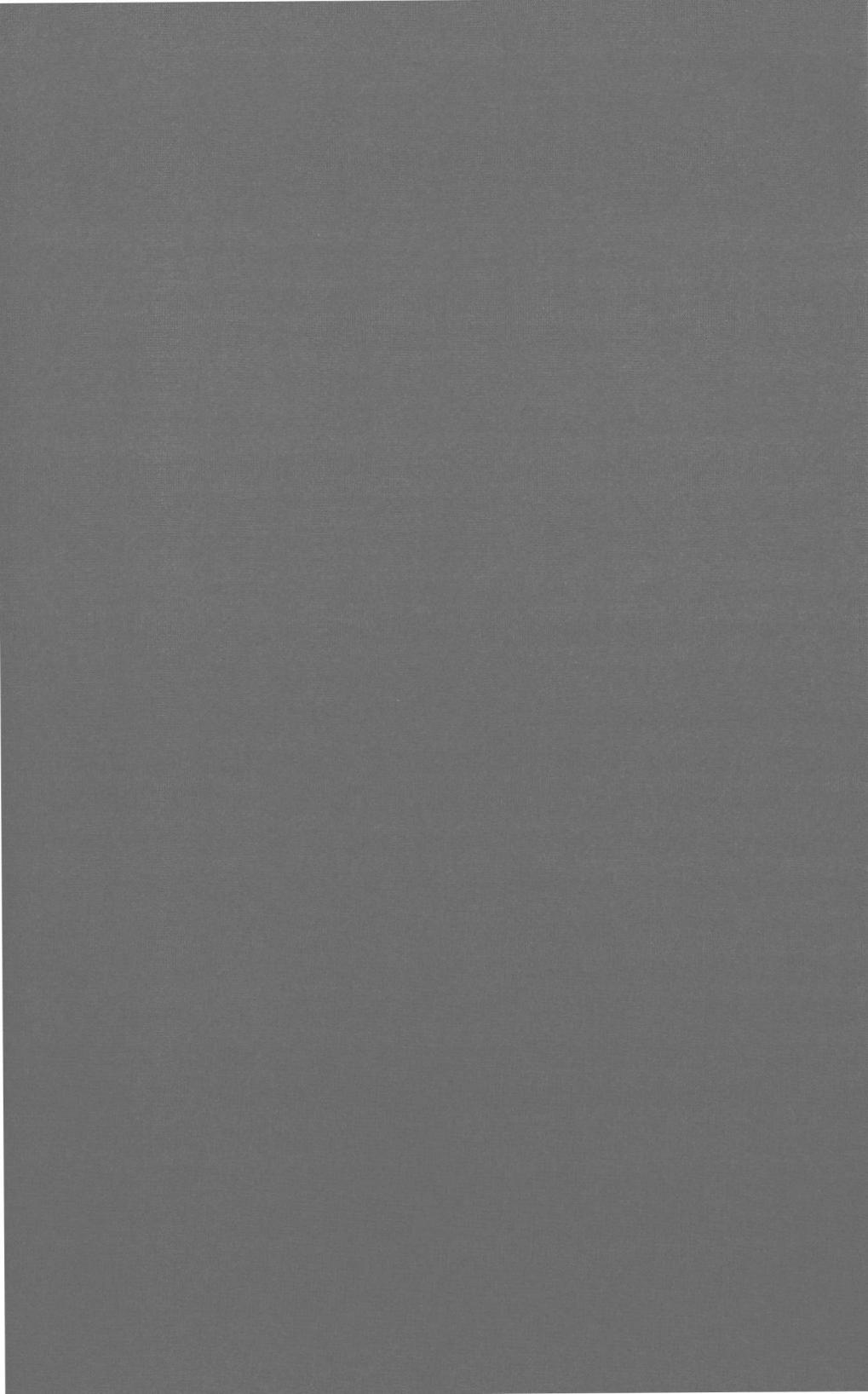
目 录

| | |
|-----|----------|
| 1 | 第一因 解体迅速 |
| 27 | 第二因 解体信条 |
| 53 | 第三因 解体升降 |
| 79 | 第四因 解体让渡 |
| 101 | 第五因 解体守护 |
| 123 | 第六因 解体出处 |
| 147 | 第七因 解体肖像 |
| 169 | 第八因 解体照应 |
| 303 | 最终因 解体顺路 |
| 329 | 后记 |
| 332 | 文库版后记 |

第一
因

解体
迅速







去拜访匠千晓并没有什么特别的理由。只不过三月二十日春分那天我正巧闲来无事而已。

妻子利用休假带着五岁和两岁的两个女儿回娘家过夜，本来我也应该一同前往，可我却借口入学考试前后各种琐事繁忙，一个人逃之夭夭。这实在是因为其中牵涉到一个令人烦心的隐情。

岳父和岳母之间的气氛最近很紧张。其由来在于岳母不知受了什么刺激，一大把年纪了竟然一时兴起考了机动车驾照回来，而且之后马上就开车撞伤了人。

对方的伤势倒并无大碍，可之后的事情就麻烦了。岳母每天都必须要去医院。除了探望病人，还要代替家属照顾病人。对方的说法是：我们不执著于赔偿金和医疗费用（虽然最后还是收下了），只要求你能显出诚意，仅此而已。

嘴上虽然说得动听，但实际上却是在把岳母当用人使唤。这样一来，岳母完全成了那些连探望时都不出现的家属的替身，从照顾吃饭到帮忙上厕所，整日听着对方的挑三拣四，伺候在身边。

这也太欺负人了。岳母抱怨个不停。迟到一点到医院，或者请

求今天换一天人，对方都会露出鄙夷的神色，只差没把“卑鄙小人”这几个字说出口。还会摆出一副受害颇深的态度：幸亏你撞的是我这样的大好人，这样简单的赔偿就宽恕了你，你那没诚意的态度算怎么回事？就像又遭到了什么灾难。

身心俱疲的岳母开始变得有点神经质，抱怨着自己已经受够了。一开始跟着岳母一起大骂对方的岳父，也渐渐觉得心烦，指责起岳母来：“都怪你，一大把年纪了还要去考什么驾照，才惹下如此祸端。”自己已经被对方如此欺负，你不但不帮我说话还对我横加指责……想到这些，岳母更加歇斯底里。

于是，就因为这样一起普通的交通事故，岳父和岳母之间的气氛变得紧张无比。妻子虽然很乐观地认为迟早会一切复原，但比这更肯定的是，复原之前无论如何也要花费一段时间。

所以我每次拜访妻子的娘家时都是抑郁不已。岳父也好，岳母也罢，都想让我去听他们的苦衷，去帮他们说话。要是我不小心插手此事，下一个得抑郁症的没准就是我。

不过逃是逃出来了，这个假期我却并没有安排什么事项。既然借口是入学考试前后琐事繁忙，我便好歹去了趟学校。不过果然不出我所料，并没有什么工作可做。中学入学考试的科目本来就没有英语，而且最主要的，考试日程早就已经定好了。

即便如此我还是本着职业道德解决了一些杂务。虽然这样一来我就彻底无事可做了，但是离开学校后我又不想回到孤零零一个人的家里。去喝一杯吧，时间又太早。而且一个人喝酒也实在太寂寞。

这时我就想起了匠千晓。他应该连这种假日都独自一人待在单身公寓里吧。

迅速登门拜访，果然不出我所料。可能是觉得冷，他膝上搭着



毛毡正在读报纸。我无意识地环视了这六榻榻米大小的房间一圈，果然没有发现暖炉的影子。什么取暖设备都没有，和学生时代完全一样，我有点暗自吃惊。这人并非没有钱，却不肯在自己的房间里安装任何制冷和取暖设备。

不仅如此。他也没有车，连考驾照的想法都没有。就算这个可以理解，但他竟然连自行车都没有。移动手段只有自己的双腿。

要是问他为什么什么都没有时，他会说：“太麻烦！”可是大老远走到超市去买东西就不麻烦吗？实在不明白他的那套理论。难怪学生时代他总被老教授们称为“仙人”或者“老头子”。

“保彦啊，真是稀客。”大概是看到我手中提着罐装啤酒，千晓表现出超出必要的热情。他这个人对酒比对谁都亲热。“怎么了，突然就来了？”

“也没什么。闲着没事。”

“工作怎么样了？”

“今天放假。”反正这个人肯定连今天是星期几都搞不清楚，“本来现在就是春假期间。”

“春假。这样啊。学校老师真好，有长假。”

“这话说的，你不也是一年到头都在放假吗？”

虽然年纪也已经不小了，可千晓却没有固定的职业。只有偶然想起来才会去打打工。

“啊呀呀，你这么一说我可是会伤心的。”看来啤酒的诱惑起了作用，千晓不论我说什么都一副笑嘻嘻的样子，“算了，你就别催我了。不过话说回来，你怎么样？老婆呢？”

“回娘家了。”个中缘由我就“忍痛割爱”了。不过为了让他别产生不必要的想法，我还是加上了一句：“让姥姥和姥爷看看孩子。

明天白天就回来。”

“哦，那咱们就慢慢喝吧。”千晓将唯一的一个坐垫让给我，显得异常心浮气躁。肯定是着急喝酒。

察觉到这点，我从塑料袋中拿出啤酒递给他，他简直高兴得不成样子。能让他如此欢天喜地，我这礼物带得也算值了。

干了一次杯后我环视四周。房间里还是一成不变，除了从架子上满溢出来、繁殖过剩般地占据地板的大量书籍以外，就只剩下如战死士兵般横七竖八的空酒瓶了。

我看了一眼刚才千晓在看的报纸，略吃了一惊，本以为那是今天的报纸，没想到其实是去年十月的。旁边还有几本周刊杂志，也是去年的。

“你怎么特意把这些旧东西拿出来看啊？”

“嗯？啊，那个啊。很为难啊，柜子里都塞满了，其他的都处理掉了。旧报纸和旧杂志很有意思呢，一看起来就停不下来了。”

“为什么只留下这些呢？”可能是记载了很有意思的报道吧，我想。于是千晓指给我看一个地方。那里印着“难解的分尸事件取得重大突破，嫌疑犯被逮捕”。

这个事件我也有印象，于是不觉停下正要将啤酒倒向嘴里的手，重新去看报道。仔细看去，报纸旁边的周刊杂志也全是关于这一事件的集中报道。

最初的死者是一位名叫松浦康江的三十八岁女性。

去年六月五号的傍晚，从高中放学回家的松浦惠理在家中发现被杀害的母亲的尸体而陷入疯狂状态。因为这尸体并不寻常，不但被褪去了所有衣物，而且还被分割成了头、身体、两手、两足等六个部分。

之后，同样是高中生的弟弟雄一也回到了家，同样恐惧异常。听到孩子们的叫声之后，附近的邻居报了警。

直接的死因是勒死。用重物击打头后部致晕之后的勒死。死者的头上还缠绕着被认为是凶犯行凶时所使用的丝袜。同时也已判明此丝袜为被害者所有。应该是被凶犯脱下后直接用做了凶器。

杀人之后，凶犯将尸体肢解。分尸所用的锯子是松浦家的物品，就被放置在现场，上面没有任何指纹。

这是一起猎奇色彩极为浓厚的杀人事件。比如说被肢解之前的松浦康江被弄成两手两脚抱着自家的柱子的姿势，手上和脚上都被铐着玩具手铐，就在这样的状态下被切断了双手和双脚。像圆木一般滚落在现场的双手和双脚各自被玩具手铐连接在一起，身体部分就这样贴着柱子，头部滚落在后方。

康江的脸和手腕上都有被拖过地面时所造成的擦伤。凶犯行凶时康江所穿的套装也被留在了现场，上面沾满了泥迹，因此警方判断有可能杀人现场并不在松浦家，而是户外的什么地方。

但是分尸的地方毫无疑问是在松浦家。地上弥漫的血痕和脂肪痕很有力地证明了这一点。

综上所述，凶犯先在户外杀害康江，然后将之移动到松浦家，将她的衣物脱光后用玩具手铐铐住手脚，绑在柱子上，之后进行分尸工作——这就是第一起事件的概要。

第二起事件发生在这之后一周，六月十二号的晚上。这一次的受害者是土居淑子，是一位二十三岁的女性白领。

是从朋友的结婚典礼上回来的土居淑子的双亲发现了全裸的女儿，并向警方通报的。

淑子也和松浦康江一样，被玩具手铐铐住手脚绑在柱子上。头

上也缠着她自己的丝袜。和第一起事件一样，也是头后部受到殴打，造成伤害。只是这一次，凶犯似乎相当慌张，套在淑子脖子上的丝袜没有勒紧，淑子不久后又苏醒了过来。

犯人慌张的原因很明了。淑子的双亲发现的不只是女儿那可怜的惨状，在淑子被绑的同一个房间里，还倒有一具男性的死尸。

男人的名字叫做坪井纯也，二十五岁，是正在和淑子交往的上班族。他是被菜刀刺穿腹部而死。作为凶器的菜刀是土居家的物品。

将第二起事件的犯人与第一起的判断为同一人的依据是相同的作案手法，而且最重要的是在坪井纯也身上发现的毛发。

根据鉴定结果，这些毛发乃是松浦康江之物。警方断定，这些附着在犯人身上的毛发，是犯人拿着菜刀刺向坪井纯也并与之发生身体接触时转移到被害者身上的。

凶犯认为家中只有淑子一人而偷偷潜入，并像对待康江一样击打淑子的头后部，趁其昏倒时脱去她的衣服，用玩具手铐将她铐在柱子上，并准备用她的丝袜勒死她。如果一切顺利的话，淑子应该也会和康江一样，死后被凶手分尸。现场也确实发现了锯子，果然也是土居家的物品，仍旧没有留下任何指纹。

但是，这时发生了犯人意想不到的意外。就在犯人作案的途中，淑子的男朋友坪井出现了，并且目击了犯人对淑子行凶。犯人为了灭口而在慌忙中刺杀了坪井。大概是这一次计划外的杀人令凶手很是慌张，于是凶手误以为淑子已死，便匆匆忙忙地离开了作案现场。

这成了犯人的死穴。根据淑子的证言，犯人的模糊画像浮出了水面。袭击淑子的是十几岁至三十几岁的年轻男子，眼神锐利，鹰勾鼻子，尖下巴，“乍看起来像欧美人”。



接着，从松浦康江的身边发现了很符合这一形象的人。这个人就是植田隼人，三十一岁的无业游民。

植田曾经追求过松浦康江，但是被康江拒绝了。在那之后植田就不停地缠着康江，令她十分害怕。

警方让淑子看过植田后，她表示虽然很像，但她并无把握，因为在她的印象中，凶手应该个子更高一些。

于是警方展开对植田的调查。植田一口否认。他表示自己虽然确实被康江拒绝了，但是并没有因此而心生恨意，也没有在她家的四周徘徊，更没有杀害康江。而且他也没有见过一位叫做土居淑子的女性。

康江的事姑且不论，植田说他不认识淑子的事怎么看也不像是谎话。淑子当时也曾经作出过以前从没见过植田的证言。并且在植田隼人和土居淑子之间也找不到任何共通点。哪里都找不到植田隼人和土居淑子有过往的证据。

但是警方认为，植田之所以去袭击毫不相识的淑子也有可能是在杀害了康江之后“杀顺了手”，而展开无差别杀人的缘故。

这种想法在目击了六月五号植田从康江家里出来的邻居那里得到了证实。在铁的事实面前，植田态度一变，开始翻供，承认自己当天确实去过康江家。但他仍然否认自己杀害了康江，强调自己去的时候康江已经身亡。

然而结果植田还是作为这两起杀人以及杀人未遂案的嫌疑犯被逮捕了。因为他没有六月十二日的不在场证明。这就是去年传遍街头巷尾，被称做“分尸事件”的案子的概要。

“我明白了，让我猜猜看。”放下旧报纸，我再一次将啤酒灌入口中，“你是想把这个案子推翻，重新推理吧？虽然最后将植田当做

犯人解决了，但实际上凶犯另有其人，你想要重新推理一番，是这样的吧？”

“嗯？”千晓停下正要打开第二瓶啤酒的手，愣住了，“哪里，也没有那样想……”

“别骗人了。”千晓确实是个推理迷。这一点从占据书架三分之一位置的推理小说的数量上就可以看得出来。“推理出与警察们不同的结论，也就是事件的真相，并以此为材料写推理小说，你是这么盘算的吧？从实招来！”

“推理小说啊……”千晓将第二罐啤酒一口气喝下一半，脸上的表情极好地诠释了“喜悦”一词。真是的，真让人怀疑这个人在世上深爱的不会只有啤酒吧。“原来如此。那也挺有意思的啊。虽然我根本没想到。”

“你说没想到？”不是麻烦而是有意思，能这么说，对千晓来说就已经算是很不易了，“那你为什么现在再来回头阅读这个事件的报道？肯定是想到犯人另有其人之类的吧？”

“哪里哪里。犯人是不是另有其人，我哪里能知道。既然警察这么下结论了，那这个叫做植田的人大概就是犯人了吧。你怎么想的，我不知道，反正我对这个结论是没什么意见。”

“什么啊，真是个随便的家伙。既然要重新推理的话，不举出犯人另有其人怎么能行……”

“另有其人、另有其人地没完没了地说着，你对这个‘另有其人’有什么想法吗？”

“算是吧。”我一时兴起，把临时想到的说了出来，“我觉得可疑的是松浦康江的前夫。”

虽说是临时想到的，但这个想法也不算坏吧？根据周刊杂志的



特别报道，在短期大学担任副教授的松浦康江似乎是个相当强悍的女人。当初还是她“休”了自己的老公。她对友人们大放厥词，说是自己想着和一流大学毕业的男人结婚才选择了他，结果没想到是个比自己脑子还差的笨男人。这当然极度伤害了男人的自尊心。

而且她的前夫——村上恭一，容貌出众，个子高挑，嗯……越想我越兴奋。没准，这就是被隐藏的真相！

“前夫，也就是说……”可是千晓完全无视我的兴奋。喂，千晓，你这家伙，发呆也要有个限度啊。“松浦康江曾经离过婚？”

“什么啊，你不会连这些都不知道吧？”

“因为我对这些完全没有兴趣啊。”

“那你对什么有兴趣？究竟是什么东西那么有趣，让你重新阅读有关这一事件的报道呢？”

“这个嘛……比如说……”说着，千晓将一册周刊杂志拿在手中，“土居淑子和坪井纯也的相识过程，这个就很有意思。两个人相识的契机是，土居淑子驾驶的机动车撞上了坪井纯也所骑的自行车。不错吧。这样一个小小的交通事故就能萌生出恋爱的火花的话，我也洗心革面，来驾驶驾驶机动车或者骑骑自行车。”大概是注意到了我一脸的不满，千晓连忙嬉皮笑脸地说道：“开玩笑而已，玩笑。我真正感兴趣的是松浦康江的尸体。”

“尸体？”

“对。我在想凶手为何要将尸体分割。”

“为何？”对于这个从来没想过的问题，我一时语塞，“应该没什么特别的理由吧。”

“是这样吗？”

“就是这样吧。不过要强说的话，应该就是对康江的强烈憎

恨吧。”

“但是，为什么对素未谋面的淑子也要做同样的事情？”

“可能是第一次杀了人之后有点发狂了吧。”我把刚才还鼓吹康江前夫是犯人的话忘在脑后，又以植田犯人说为前提说起来，“或者是从分割女性的身体中得到了快感也说不定。”

“心理变态的一种吗？嗯，可能实际上差不多就是这种情况。但是这样就没有意思了。”

“什么有意思没意思的，真相是这样也没有办法吧？”

“但是这样就写不成小说了。要写成推理小说的不是你吗？”

“我说的不是写就好了吗？”虽然是无所谓的事，可我还是严密地纠正了他，“只是想确认一下你是不是想写而已。”

“最吸引我的是手铐。”

“手铐？怎么说？”

“为什么要用手铐铐住康江和淑子呢？”

“那当然是为了限制她们的自由啊！”

“可是你想想松浦康江的情况，她应该是在户外被杀害然后再被凶手运送回家的吧。也就是说她被运送回家时已经死了。死人是不会自己动的，对吧。那么特意把死人的手脚铐上手铐以限制其自由不是有点好笑吗？”

“那是因为……”原来如此。听千晓这么一说，确实这里是一个疑点。我歪着头苦思了一会儿后突然灵光一现：“等一下，也有可能康江不是在户外被杀害的。警察做出如此判断的依据是，康江的身体上有在地面上被拖拽的擦痕以及她的衣服上沾满了泥土。确实，凭这些可以得知康江遇袭是在户外。但是凶犯最初袭击康江时也有可能并未将她杀死。有可能吧？虽然遇袭了，但还没有遇害。这样